

浙江东晶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25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情况概述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以及公司实际执行的会计政策等相关规定，为真实、准确反映浙江东晶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截至2025年12月31日的资产价值和财务状况，公司对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各类资产进行了全面清查和减值测试。根据测试结果，基于谨慎性原则，公司对可能发生减值损失的资产计提了资产减值准备，具体明细如下表：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2025年度计提金额	占2025年度经审计净利润的绝对值比例
存货跌价损失	25,776,250.52	51.53%
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2,991,846.22	5.98%
在建工程减值准备	166,810.35	0.33%
合计	28,934,907.09	57.85%

注：1、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计入的报告期间为2025年1月1日至2025年12月31日；
2、上述表格中数据如有尾差，为计算时四舍五入原因所致。

二、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相关说明

（一）关于计提存货跌价准备金额超过净利润30%的说明

1、存货跌价准备的确认金额

截至2025年12月31日，公司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占公司2025年度经审计净利润的绝对值比例达到30%以上，且绝对金额大于1,000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期初数	本期计提金额	本期转回或转销金额	期末数
存货跌价损失	24,822,695.06	25,776,250.52	29,732,796.68	20,866,148.90

2、存货跌价准备的确认依据、计算方法及计提原因

资产名称	存货
账面余额	11,126.62 万元
资产可收回金额	9,040.01 万元
存货跌价准备余额	2,086.61 万元
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依据	1、《企业会计准则第 1 号——存货》及公司会计政策的相关规定；2、《资产评估报告》（银信评报字(2026)第 C00050 号、银信评报字(2026)第 C00051 号）。
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计算过程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过程如下： 产成品、库存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 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 为执行销售合同或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其可变现净值以合同价格为基础计算，若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的，超出部分的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基础计算。
本期计提金额	2,577.63 万元
计提原因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等有关规定，公司按照存货的期末可变现净值低于期末账面价值的金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二）关于固定资产、在建工程计提减值准备情况的说明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8 号—资产减值》及公司会计政策要求，对于固定资产、在建工程等长期资产，于资产负债表日存在减值迹象的，应当进行减值测试。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

经测试，公司本期计提固定资产减值准备金额 299.18 万元，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金额 16.68 万元。

三、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合理性及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计提各项资产减值准备合计金额 2,893.49 万元，考虑所得税影响后，减少公司 2025 年度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净利润 2,893.49 万元，相应减少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2,893.49 万元，上述数据已经众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

本次计提资产准备事项遵照并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等相关规定，已履行相应的内部审批程序，遵循谨慎性、合理性原则，依据充分，符合公司的实际情况，能够更真实、准确地反映公司财务状况、资产价值及经营成果。

特此公告。

浙江东晶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六年四月二十八日